

約翰一二三書 第六講 神就是愛

前言

約翰從 4 章 7 節開始，突然改變話題，他不再繼續辨別諸靈的教導，而是講了更多有關“愛”這個主題的相關論述。

神就是愛(約壹 4:7 ~4:21)

a. 以彼此相愛彰顯神的愛(4:7~10)

- 真信徒們所表現的愛心行爲，是因他們裏面有神的生命，神的愛
- 應用與思考

b. 基督徒愛心的動力(4:11~16 上)

- 基督徒愛心的第一個動力：神在基督身上的作爲，向我們證實了他豐盛的大愛。
- 基督徒愛心的第二個動力：神將他的靈賜給信徒。
- 基督徒愛心的第三個動力：神的真實性會藉著我們的宣講，我們的見證而進入我們的生命。

c. 愛的篇章(16 下~21)：

- 若說保羅在哥林多前書 13 章的那篇“愛的篇章”強調的是人的愛，那麼約翰在此處要強調的便是神的愛。
- 應用與思考：既然神就是愛，那麼是否一切有愛心的人都算是找到了神？

得勝的信心(約壹 5:1~5:5)

約翰還是在講“愛”，但加上了一些延申變化，他將對“愛”的論述，逐漸轉入對“信心”的強調。

a. 第一，信耶穌是不可能不包括愛父與愛神的兒女

b. 第二，沒有遵守神的誠命與沒有勝過世界是不可能愛父的

c. 第三，信徒若不相信耶穌，是不可能勝過世界的

為耶穌作見證(約壹 5:6 ~ 5:12)

- a. 水和血的見證(6)
- b. 聖靈的見證(7~8)
- c. 父神的見證(9~12)
- d. 應用與思考